

# 臺南律師通訊

陳昭雄題

發行人：宋金比 總編輯：曾怡靜  
 出版者：臺南律師通訊雜誌社（臺南律師公會）  
 地址：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248號16F-4  
 電話：(06) 298-7373 傳真：(06) 298-8383  
 網址：[www.tnnbar.org.tw](http://www.tnnbar.org.tw)  
 E-mail：[tnnbar@tnnbar.org.tw](mailto:tnnbar@tnnbar.org.tw)  
 印刷者：華南印刷 (06) 268-8678  
 台南市東區崇善路25巷76號

## 活動快訊

- 11/18 學研會〈錢建榮法官主講1〉。美學館。
- 11/25 成大-府城法學論壇2。
- 11/28-12/3 本會拜訪日本長崎辦護土公會。
- 12/09 登山健行活動-惠蓀林場、小出山。
- 12/09 成大-府城法學論壇3。
- 12/09 本會籃球賽。
- 12/16 學研會〈姜世民教授主講〉。美學館。

## 本會主辦台南區五師聯合會 談「韓國文化創意產業政策與動向」

**本刊訊** 106年9月24日下午由臺南律師公會主辦本次之臺南區五師聯合會（社團法人臺南市醫師公會、社團法人臺南市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臺灣省會計師公會南區辦公室、本會），由本會邀請郭秋雯教授主講「韓國文化創意產業政策與動向」。

郭教授以各國對韓國的聯想做為開場主題。韓國自行調查報告指出，各國對韓國的聯想，在台灣2016年的調查主要係以韓食、韓劇、美妝、整型等產業為主。再談及韓國從早期的文化產業進展到文化內容產業，而在科技出現後，即改以智慧內容產業做為韓流產業！在韓流產業中，韓國文化部門預算占國家總預算比例至少都維持在百分之左右。

而在韓國與台灣文化內容產業立法之比較上，郭教授提及韓國從1998年金大中以文化立國後，於1999年2月即通過「文化產業振興基本法」；反觀台灣遲至2010年才立法通過「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韓國提出一源多用之做法來推銷其文化產業，舉出許多文化產業成功之案例，例如大長今、太陽的後裔等有名的韓劇。在這些韓劇成功的背後，也成功連帶地推銷韓國自身的產業，如現代汽車、正官庄紅蔘、蘭芝雙色唇膏等。

最末郭教授提及台灣在文化產業上，以目前台灣的文創產業環境中，實際上台灣最缺少的是環境與平台。然而韓劇的流行雖佔據台灣的各電視台，但你我可能想像不到，台灣的商品事實上也佔據在韓國

人心中，如第五名的大仁哥、第四名的我的少女時代、第三名的珍珠奶茶、第二名的淡水古早味蛋糕、第一名的包青天。

在郭教授對韓國文化產業的精闢分析後，五師聯合會進行餐敘，場面極為熱絡，而在此餐敘中最主要的抽獎，活動中最大獎竟然在一道芝麻球的真實故事中，由本會陳清白道長抽中獎金2千元，五師在真摯的互動中，圓滿並成功地結束此次交流。

(憲)



## 「府城法學論壇—AI人工智慧的法律議題」學研會

**本刊訊** 台南律師公會與成功大學法律學系於106年10月14日(星期六)上午10時至12時，假成功大學社會科學院實習法庭共同舉辦「府城法學論壇—AI人工智慧的法律議題」，由成大法律系教授兼系主任-陳俊仁教授擔任主講人，成大法律系葉婉如助理教授擔任與談人。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是近幾年熱門的議題，人工智慧是指人類所製造出來具有智慧表現的類生命體，是有別於自然生成具有智慧表現的生命體(natural Intelligence)，例如人類與動物。AI具有智慧表現，可以獨立思考、判斷，並表現出來，例如1997年IBM深藍電腦打敗當時的世界西洋棋冠軍，20年後，谷歌的AlphaGo陸續擊敗南韓圍棋棋王、大陸棋王、以及五名圍棋世界冠軍組成的「夢幻隊」，象徵AI人工智慧可能超越人類，震撼全球。其實在我們的生活中，早已有類似AI的應用，例如自動駕駛、自動號誌分流、自動給藥系統。將來「純粹由人造機器所形成的AI」，以及「人造機器與智慧生命相結合的AI」兩者在法律評價上有無不同，未來會不會將AI視為「人」？當AI與人類互動時，法律如何加以

界定與適用？例如可否跟AI人工智慧產生感情甚至結婚等等，都是非常先進的議題。

講座接著討論AI人工智慧的本質與民刑事責任主體性，可分為「純粹AI」與「人類或動物結合AI」。若是「人類或動物結合AI」產生侵權行為時，可能涉及的法條為民法190條動物占有人責任、民法191-1條商品製造人責任、191-2條動力車輛責任、第191-3條危險企業經營者責任、消保法第7條商品製造人責任、消保法第8條經銷商責任、消保法第9條商品輸入業者責任等等。關於AI人工智慧的未來法律發展與挑戰，講座則舉例AI控制十字路口紅綠燈號誌，AI以最有效率方式調節車流，發現橫向車流量大，故延長縱向紅燈秒數，結果造成縱向交通堵塞，延誤救護車上心臟病

患送醫時間，造成病患腦部缺氧成植物人時，可否求償？以及美國的實際案例：AI以觀察病人體徵，包括體溫、脈搏、血壓、血糖以即時增減藥量，AI判斷應增加藥量，結果引起病患心臟病麻痺死亡，可否求償？都是將來可能面對的AI法律問題。演講告一段落後，由成大法律系葉婉如助理教授擔任與談人，葉教授介紹德國2017年夏天最新自動駕駛交通法規，以及美國AI人工智慧白皮書，講座及與談人演講內容精彩，學員獲益良多。

(佳)



## 「談家事保護令審理實務」學研會

**本刊訊** 106年09月23日上午於法律扶助基金會臺南分會，由臺南地方法院謝瑞龍法官主講「談家事保護令審理實務」，逾四十位道長到場聆聽，講座曾先後擔任臺南地院家事庭及少年庭法官，審判實務經驗豐富，並為到場者整理了家暴力防治法立法沿革的相關資料與實務案例，與會同道均獲益良多。

講座首先從106年7月17日下午發生於臺南地院車道的律師亡故事件談起，並撥放片名為：「36巷5號4樓」之短片，用以說明家事事件亟需處理包含金錢、情感、工作、婆媳、個性、子女管教、精神疾病及價值認知等諸多面向之課題；同時提及「林奕含事件」及「北一女新生跳樓身亡事件」，說明法制面之諸多措施多係給予家庭成員「一些空間及時間」之治標方法。

繼之，講座說明現行制度下之保護令多為離婚訴訟之前哨戰，其功能著重於定暫時

狀態之處分、並未實質改變兩造間之權利義務關係；而依臺南地方法院之內部統計資料，保護令案件男性加害人約為女性之四倍、而年齡分布則以30歲至50歲為大宗，以105年為例，計新收1,291件保護令案件、同時期則新收916件家事訴訟案件，同一時間全國法院計新收保護令26,113件及家事訴訟13,400件；另家庭暴力防治法之立法則起源於82年間發生之「鄧如雲殺夫案」，該案件被告鄧如雲年僅15歲即遭男方性侵懷孕，嗣因社會氛圍而嫁給男方、卻慘遭6年長期家暴，於22歲時殺了丈夫，最終法院以「情輕法重及精神耗弱」為由判處有期徒刑三年六月確定。

又家暴法之立法目的除為防治家庭暴力行為及保護被害人權益外，是否具有促進家庭和諧之功能則多所疑義；講座亦詳細說明緊急保護令、暫時保護令及通常保護令之核發要件與聲請方式，並分析通常保護令需達



「嚴格證明」程度暨緊急、暫時保護令僅需「釋明」間之舉證原則差異。

下半場講座則詳述禁止侵害令、禁止騷擾令、遷出令、遠離令、交付物品令、暫定未成年子女監護令、與未成年子女會面探視令、給付租金或扶養費令、給付醫療費用令暨禁止查閱相關資訊與處遇計畫等法律要件與實務運作情形，並說明針對保護令執行聲明異議之流程，與會者無不滿載而歸。(帆)

## 第17屆全國律師盃慢速壘球邀請賽

**本刊訊** 第17屆全國律師盃慢速壘球邀請賽於106年9月30日，假彰化縣大肚溪壘球場舉行，本次比賽由台中律師公會主辦，計有基隆、台北、桃園、新竹、台中、台南、高雄、屏東等八個律師公會壘球隊參賽。

本會壘球隊由球隊大老吳信賢律師領軍，教練團成員有歐鴻銘教練、郭俊斌、邱冠銘、黃俊謙助理教練、林曉蒨助理，參賽球員有黃厚誠、洪明憲、曾獻賜、莊志剛、謝育錚、黃信豪、伍安泰、邱煌棠、葉進祥、林湘清、葉張基、林韋甫等律師，律師寶眷葉燦豪、謝伯奇、黃信文、洪尚平，具有律師資格的林英志法官、徐安傑法官，以及沈建杉前書記官與賽。

本會去年與基隆律師公會並列第一名之成績（決賽因雨取消，故由我隊與基隆公會並列冠軍），並帶回優勝之金龍錦旗。今年全體隊員在謝育錚隊長帶領下，積極報名參加各類盃賽，並在律師盃前數月展開密集訓練，各隊員在每周六下午頂著烈陽，埋頭苦練，以鍛鍊個人技能及凝聚團隊默契。球隊精神領袖吳信賢律師更自掏腰包，贊助全隊隊員冠軍衫一件，展現企盼將優勝金龍錦旗繼續留在臺南律師公會的決心，大家上下一心期能完成律師盃第一次冠軍連莊。

律師盃賽程分為二組，本會此次預賽與基隆、屏東、台中公會同組，上午進行分組循環賽，取各組前二名進行下午四強賽制，後二名進行五至八名排名賽，每隊須於一天內完成五場賽事。本會預賽第一

場先以7比2擊敗去年同為冠軍隊的基隆律師公會；第二場遭遇屏東律師公會，我隊投手沈建杉幾乎封鎖對方打擊，以8比1取得勝利；第三場則與地主隊台中律師公會對決，本隊各砲手火力全開，以12比2扣倒地主隊提前結束比賽，以分組第一名晉級四強。

四強賽事第一場，本會遭遇宿敵也是傳統勁旅的新竹律師公會，在邱煌棠律師展現其投打二刀流實力，以及全隊投打表現俱佳表現下，提前以10比1結束比賽，以全勝之姿挺進冠軍戰。本會在冠軍戰又與地主隊台中律師公會狹路相逢，本會開賽先取得2分領先，後戰況陷入膠著，在前隊長大砲張清富律師缺席無法與賽，及隊員因連續出賽體力下降，且有多名隊員因傷無法繼續比賽情況下，最終氣力放盡遭台中律師公會逆轉，以2比5惜敗，獲得本屆第二名。

在賽後晚宴頒獎儀式上，本會隊員在精神領袖吳信賢律師登高一呼下，領獎時將晚宴上所有啤酒一掃而空，讓冠軍隊頓時無酒可喝，表現出下屆冠軍捨我其誰的氣勢，期待明年再為公會迎回冠軍錦旗。  
(泰)



嘆山徑車程的顛簸，及司機運將的高超甩尾技術，一行人在車上恍如度日如年，無不閉目凝神，車內瀰漫著詭譎的氛圍，肚裡的早餐彷彿七十二變的孫悟空，翻攪得旅人們好生難受。忖思，這或許是老天爺給我們看大景之前的磨練，「不經一番寒澈骨，焉得梅花撲鼻香」改為「不經一番腸攢苦，焉得出耀眼芒」也頗貼切。

終於抵達本次旅遊的目的地「阿里山森林風景區」，迎面來的盡是灑落滿地的金黃光芒，一邊看著高山上的藍天白雲，卸下了行囊，也一邊卸下了茅蘆間的俗塵，此時展臂高呼，同行的夥伴們會心一笑，心情暢快。

阿里山森林風景區內赫赫有名的是千年巨木群與高山鐵道風情，眾人搭乘檜木小火車，輕輕搖曳著身軀，隨著等高線一步步地投入山神的懷抱，然後再踩踏著輕快的脚步下山，悠遊於棧道之間，享受著大汗淋漓的快感，頓時法庭間的劍拔弩張與卷宗間的繁雜沈重都已化為塵埃。在阿里山的森林浴洗  
(下接第3版)

## 本會旅遊一 阿里山健行觀日遊記

**本刊訊** 106年9月16、17日，初秋，本會舉辦阿里山健行觀日二日遊，對照數日前因泰利颱風來襲的風雨欲來之勢，藍天白雲為我們預告了本次行程的好心情。



出發當日，大夥們起了個大早，搭上游覽車，一行70餘人，浩浩蕩蕩地往嘉義阿里山出發。首站來到阿里山腳下的觸口「天長地久橋」，橋下為八掌溪，因臨近冬季水清如鏡，不似夏季的洶湧。而據說情侶來到此處，只要一起走完天長地久橋，感情就可以長長久久，其真實性雖不可考，倒也引得戀人們爭相造訪，我們也不免俗地前往朝聖，期盼彼此間的友誼，也能長久永固，最重要的是參拜龍隱寺，並一解燃眉之急，順探觀瀑亭、聽雨軒。

重踏旅途，繼之而來的是曲折險峻的山路，讀

## 車馬爭先盡此來

江頭數頃杏花開  
欲待無人連夜看

車馬爭先盡此來  
黃昏樹樹滿塵埃

◎陳清白 律師

國慶日四天的連假總算結束了。

不知從何時起，政府實施了所謂的「彈性放假」，這個辦法，有好有壞，從好的方面來說，一連幾天的假期，方便大家作返鄉、旅遊的規劃。但從壞的角度來看，全台大多數的人都在放假，偏偏台灣人放假又老喜歡往外跑，不願待在家，於是連續假期的人潮車流，不僅癱瘓了這個地狹人稠的小島，也使得假日外出，成了台灣人始終揮之不去的噩夢。

我自小好動，高中二年級時，就參加救國團舉辦的冬令青年自強活動上了合歡山。那時台灣的經濟剛起飛，大家忙著賺錢，沒時間旅遊，加上島內交通也不算方便，因此，從台中坐公路局開往梨山的路上，映入眼簾的，不是青山綠水，就是綠水青山，根本看不到什麼車塵馬足。

記得車子駛入中橫的第一個停靠站就是梨山，那時，日近黃昏，暮靄四起，梨山部落除了我們這群登山客和少數幾個販賣山產的攤販外，人煙稀少，寧靜得像個世外桃源。那個晚上住在大禹嶺，隔天一大早，揹上背包，徒步往合歡山的路上走去。那段路有九公里之遙，都是泥巴路，遠處合歡山頭白雪皚皚，舉目在望。在合歡山莊住了兩晚，回程從合歡山走到翠峰，路程不多不少也是九公里，路面不好不壞也是泥巴路。這是我生平第一次到台灣的深山旅行，山裡層巒疊翠，氣象萬千，讓我見識到台灣的山岳之美。從此，我開始迷上登山，一有空就往山裡跑，直到現在，年近花甲，依然樂此不疲，興味盎然。

後來，我陸續上了幾次合歡山去重溫舊夢，但那份原始的清幽和寧靜已經漸漸消失。取而代之的是，無盡擾攘的人群，和到處違規停放的汽機車。這個景象讓我不禁懷疑，這是我日夜魂牽夢繫的合歡淨土嗎？

除此之外，還有一次旅行讓我印象深刻。那是大學四年級時，正好也是國慶假期，同學小曾邀我們到他位於彰化和美的老家去作客。他事先沒說家裡有什麼喜事，直到抵達後才知道，他們家奉祀的神明要舉行大拜拜，想當然，我們將會有一頓豐富的盛宴可享。但不巧的是，我們去得太早，距慶典還有兩三天的時間，雖然小曾家裡屋宇寬廣，富麗堂皇，但我們總不能整天待在他家光等著那一頓好飯吧！於是，我提議到中部的名勝—溪頭去走走。商定以後，我和另外兩個同學，連換洗、禦寒的衣物都沒有，就直奔目的地。

那時的溪頭，和現在沒有兩樣，山林依然茂密青翠，草木也一樣

(文承第2版)

盡城市的鉛華後，眾人早早入睡，準備迎接隔日玉山頂巔的日出之美。

凌晨4時許，在高山寒冷的夜裡離開溫暖的被窩，需有莫大的毅力，望著玉輪高掛清空、霞光四落，似預告著今日的旭日將盡情演出，也一掃占據在雙眼的瞌睡蟲們。朝聖者分批搭上八人座的專車，停駐在自忠觀日平台，遠眺玉山、注目凝望，終盼朝陽探頭展露、冉冉昇起，讚嘆聲此起彼落，隨後，再乘車抵達塔塔加遊客中心，玉山山脈的遼闊雄壯與白雲翻湧的景象映入眼簾，接下再多的快門，也難以形容面前百岳之首的高傲。返程途中，偶遇臺灣獮猴散步鄉間、熟悉地攀爬我們的車身，熱情地招呼我們這群遠途而來的客人。不免俗地，眾人在玉山國家公園紀念牌前合影，留下本次旅遊滿滿好心情的倩影，途中再順經獨立佇立在山間旁的臺灣第二大神木「鹿林神木」，阿里山的行程告一段落。

返回飯店稍事整理，終於踏上歸途，午間在奮起湖享用了火車便當，搜刮一頓老街的名產後，來到了旅程的終站「隙頂二延平步道」，步道沿著梯田蜿蜒而上，中途有三個涼亭可供山友停下腳步休憩，欣賞雲霧繚繞的茶園。晚餐席設嘉義市區的日式料理，二天一夜的健行，大夥們都已精疲力盡，在杯觥交錯的席間，大快朵頤地享用這豐美的一餐。鐘響時起，再次搭車準備返回府城，度過了這充實、愉快的健行觀日之旅，也期盼下一次的林間再聚首。

(續)

欣欣向榮。三個人在園區逛了一整天，還走到鳳凰山去採了野生的蘭花。歸途中不知不覺天色漸晚，可是我們三個傻小子卻連晚上要住的地方都沒有安排。

一方面是住不起飯店，一方面也仗著年輕挺得住，因此最後三人達成共識，買些飲料、零食，就窩在青年活動中心的屋簷下，說說笑笑，熬上一夜。沒想到夜深以後，氣溫漸低，睡意也陣陣襲來，到了半夜，三個人冷到受不了，只好躲進人家未上鎖的小貨車內，用報紙裹著身體，相互取暖，渡過漫長的一夜。

天亮起來，繼續前一天的尋幽攬勝，黃昏時，搭上公路局的班車，準備打道回府。我們因為沒有座位，只能蹲坐在司機旁那個凸起來像大龜甲般的引擎蓋上打盹小寐，不料睡得太沉，竟然滾落到車門邊的階梯上才驚醒過來。這次的旅遊，雖然克難，但記憶中的溪頭，遊人不多，環境清幽、空氣沁涼，森林裡時而煙霧瀰漫，時而陽光輕灑，彷彿置身仙境一般。

上個月下旬，為了慶祝內兄六十大壽，大伙訂了溪頭青年活動中心的大木屋，舉辦三天兩夜的家族聚會。其實，現在的溪頭和以前相較，改變不算太多，除了神木倒了，大門換了一個不同的方位以外，其他，好像只多了個妖怪村和空中步道，所以嚴格來說，應該還算是景物依舊。只是，這一次的重遊，讓我感覺很不習慣，園內不僅人聲鼎沸，萬頭鑽動，而且不時還會看到，或休息，或假寐，四處枕臥狼籍的遊憩者。

以上所看到的還只是平時上班日的景況，如果換成連休或例假，我想擁擠的情形，應該不輸「五月天」的演唱會。

不僅風景名勝如此，市區也一樣。我算是個老臺南，親眼目睹台南北一步一步的蛻變。記得以前的安平小鎮，落後僻靜得像個鄉下地方，沒想到才幾年功夫，一到假日，人山人海，安平路上來來往往的車輛，走走停停，害得我每次開車回家，都塞得心煩氣躁。還有，其他賣傳統小吃的地方，像大菜市、石春白等，我年輕時，從未聽過吃飯、買東西要預演一字長蛇陣的，現在好了，拜網路方便之賜，年輕人呼朋引伴，蜂擁而至，聽說哪裡有好吃的，就往哪裡鑽，管它食物是不是真的美味誘人，反正只要網上有名，就值得大排長龍。就這樣，老台南想要嚐個老味道，往往不得其門而入，總是盡興而去，敗興而回。而更叫人難過的是，因為店家生意紅火了，東西往往走了味，價錢卻反而更貴。

文前的詩是唐朝詩人姚合寫的一首題為「杏園」的七絕，意思是：「曲江江頭杏園裡數頃的杏花盛開了，賞花的車馬爭先恐後都湧到這裡來。我怕人多吵雜本想等到夜晚無人的時候再去好好欣賞，沒想到才日落黃昏所有的杏樹已佈滿塵土根本沒法觀看了。」

詩裡的江頭，指的是曲江水域的一頭。曲江是唐朝長安城裡的一處名勝，它是個細長形的小湖泊，由於水面蜿蜒曲折，故名「曲江」。曲江湖面，碧波盪漾，遍植荷花，岸邊亭台樓閣，花木扶疏，是文人雅士休閒遊樂的好地方。在曲江之南，有個杏園，廣約數頃，裡頭種滿了杏樹。每年春暖花開時節，杏花怒放，枝頭色彩繽紛，花團錦簇，吸引了長安城無數的達官貴人和庶民百姓來這裡賞花遊玩，那種盛況，絕不亞於現在大陸十一長假時，各處人潮洶湧的風景名勝。

詩人姚合也是風雅愛花的尋芳客，只是鑑於白天裡車馬雜沓，人語喧囂，就算杏花再美，也不免掃了遊興，因此打算等到晚上再偷偷溜去看花。沒想到，杏花雖在，卻已滿樹蒙塵，再也看不到白天枝頭上那副嬌艷欲滴的模樣。詩人惆悵之餘，有感而發，寫下文前的絕句，聊表心頭的遺憾和惋惜。

「聞說雙溪春尚好，也擬泛輕舟」，這是宋朝女詞人李清照所寫的「武陵春」詞裡當中的兩句。這段驅人墨客不經意流露出的心事，拿來和唐人曲江遊園賞花，以及現代人如蝴蝶附腥般聞風而至的旅遊模式相對比，其實心態上並無不同。可見不管古時候還是現在，每個人對於美好的事物都不免嚮往，而且也都隱含著慕名的渴望和追求。只是這個世界，人間樂土實在太少，而普羅眾生偏又太多，以致於大家爭先恐後，摩肩擦踵的結果，想要享受片刻的清歡，竟也成了一種奢求。



人物側寫

# 「雖非長袖善舞，卻是認真熱情」—翁瑞昌律師側寫

◎採訪：蔡雪苓律師、蔡宜均律師

◎撰稿：蔡宜均 律師

盛夏午後，往訪本會資深道長翁瑞昌律師，翁律師為本會第四屆理事長，德高望重。當日，翁律師身穿印著古巴建國傳奇人物切·格瓦拉（Che Guevara）肖像圖騰的黑色T恤，這張「英勇的游擊隊員」照片被譽為世上最知名照片，蘊意深遠。翁律師以悠揚輕快的語調，娓娓道出他的生命軌跡，同室並有溫婉多才的夫人相伴。華髮掩不住斯人新潮的思想，顧所來徑，翁律師無疑是懷抱理想秉持信念的浪漫改革者，為維護人權投入熱情，一如其所敬佩的切·格瓦拉。

翁律師是臺南人，家中第一個男孩，與父親差48歲，是父親的老來子，不過還有個弟弟。文化大學法律系畢業的他，自63年退伍後開始了14年的公職生涯，先是擔任9年多的書記官，之後是4年的觀護人。在當書記官時，就極注意律師在法庭上攻防辯論的技巧，時常找時間研究律師的三審上訴理由狀；當觀護人時，因工作所需，對教育、心理方面知識多所涉獵，展現出翁律師雙子座性格的多才多藝及敏銳的感受力。所以在77年底通過律師檢驗考試後，翁律師笑稱平生第一次失眠，是要繼續安穩較無壓力的觀護人工作，或辭職退下來當律師？10幾年的公務員歷練，讓我們見到了一位誠懇實在的法律人，乍看之下並非長袖善舞的他，是否適合律師這行業？多方考量後，始終無法忘情於法庭的翁律師，還是選擇了這職業。

此後，坐在法庭內的台下與台上，角色完全不一樣，翁律師自認天資不足但勤能補拙，用腳踏實地的努力成為業務繁忙的大律師。由於迴避的規定，先受僱於陳明義律師近3年後，翁律師於81年自行開業，自此步上以自己為品牌的律師路，有別於時下律師事務所的制式格局，翁律師的事務所特別委請設計師設計，將事務所分區規劃，這在當時絕對稱得上數一數二的別出心裁。關於法庭經驗的傳授，翁律師提到，他開庭一定儘量提早到，他認為提早到庭，並不會浪費時間，其間不乏在等待對造過程中與法官互動的小確幸，無形中拉近了律師與承審者距離，這對辦案都是有幫助的。此外，翁律師接案，喜歡挑難的辦，他說，這是律師的職責，不能推諉，令人不得不佩服翁律師強大的抗壓力與使命感；而律師避之唯恐不及的夜間陪訊，翁律師竟也不以為苦，理由無

二，「維護人權」是唯一信念，他幽幽地說著，被告在偵查過程得隨時選任辯護人的權利，是王迎先的一條命換來的！其實，舉凡刑事法律無罪推定原則、證據排除法則、傳聞法則等議題，早在刑事訴訟法92年修法前，翁律師已多有關注，足見翁律師思想之前衛，也因此，問及翁律師最有印象的案件，其脫口說出某個更八審的殺人刑事案件，前幾審都判被告無期徒刑，但被害女子驗屍之唾液、精液血型，與被告不符，在翁律師鍥而不捨的努力下，最後逆轉判決被告無罪，三審定讞，然而被告因涉犯重罪已被羈押7、8年，被告是在更六審第一次判無罪才獲交保，青春已喚不回。從一審到更八審當事人都委任翁律師，在那個案件無罪定讞的當下，註定寫下人權保障史的新頁。

92年翁律師榮任本會理事長，在其無私的奉獻下，會務蒸蒸日上。翁律師當理事長滿腦子想的都是如何服務會員，其實早在83年當秘書長時，就發生了讓他第二次失眠的閱卷爭執事件。話說，現在律師到一、二審法院閱卷，只要與書記官約好時間，透過公會職員遞出閱卷聲請單，律師就可以順利在閱卷室閱到想看的卷。然而，在當年可不是那麼的理所當然，中間曾歷經一段曲折，驚險到公會地院辦公處鬧空城計，讓心繫會務的翁律師憂心忡忡，後因當時的臺南地院沈守敬院長主動襄助，才讓閱卷的紛擾一夜之間解決，形成今日臺南地區律師閱卷的SOP，嘉惠萬千律師。翁律師提及此段過程，對沈院長充滿感佩，對因此而離職的公會職員，則深感遺憾，直說，如果重回當年，他的處事方法或許會更圓融，事情的發展或許就不那麼驚心動魄。

翁律師喜愛閱讀，不拘種類，讀萬卷書的結果，造就了博學多聞的翁律師，翻開臺南律師通訊，翁律師的佳作俯拾皆是。膾炙人口的系列專欄，其中不乏翁律師的化身，小律師漏氣篇的「胡言」，夜讀隨筆的「逸思」，描敘舊地院建築之美的「小凱」，其真身都是翁律師！甚至，翁律師為此被邀請擔任司法博物館的籌備委員。直到96年，翁律師執業已近20年，從事司法工作超過30年，翁律師決定退休，原因和其傑出的兒子翁國彥律師大有關係，翁國彥律師決定靠自己在台北闖天下，無意接班，於是，翁律師

的人生再次轉場，只是，這一次翁律師與夫人開啟退休後瘋狂玩樂模式，南征北討周遊世界各國，行萬里路去也。

訪談最後，問及翁律師給後進的期許與建議。翁律師直說「敬業樂群」，他指出律師雖是服務業，然而有其社會責任，不能只重視錢，要把工作做好，因為律師職責是在維護人權，不能有所閃失。他還鼓勵後輩可以多參與律師公會的會務，有機會就加入民間社團服務人群。翁律師分享他參與社團的方式，是深入而真誠的互動，大夥混在一起，隨和又認真，十足是「好鬥陣」的園主，也因此，他的活動都辦得風生水起，賓主盡歡。翁律師出身公務員家庭，本來的人生藍圖是考上司法官，他自謙內向不擅交際，雖曾被算命仙給了「商場克振」的預言，但他百思不解，怎麼看自己都不像生意人；當律師也是有感擔任公職無升遷機會被逼上梁山的。但如果可以重來一次，他還是會選擇當律師，談到以律師為職，翁律師肯定地吐出「無怨無悔」四個字，如果「商場克振」是形容翁律師勇於任事的魄力，進而激勵百事蓬勃，那算命仙的預言顯然貼切無誤。翁律師說他敬佩切·格瓦拉，毋寧說是兩人「為國為民」的理念，英雄所見略同，翁律師體驗人生已近70寒暑，每個轉身，都是水到渠成的必然，生命的厚度與高度，足為我輩表率。



專訪翁瑞昌律師

註：翁律師歷年發表文章：本刊25期〈笑談？笑談！〉、145期〈法界歲月30年〉、107期〈世紀大驗票側寫〉、118、119期〈廣州律師參訪雜記〉、100期〈參加九弁連大會側記〉、116期〈卸任感言〉。

## 閱卷爭執補述

◎翁瑞昌 律師

蔡雪苓、蔡宜均兩位大律師訪問筆者，曾提及地院閱卷爭執事件，並造成公會職員辭職，辦公室唱空城計之窘境，由於訪問時間匆促，未及詳述，特為文補充。

以往律師閱卷是影印卷宗，那要調到卷才能印，民國81年我剛加入本公會就是這樣，當時，臺南高分院調卷比較快，台南地院比較慢，道長們多有不滿，大約在82年間，吳信賢道長向理監事會推薦我擔任秘書長，我想為公會做些事，就走馬上任。

書記官當那麼多年，我知道台南地院調卷比較慢的原因，主要是台南高分院可由公會職員進辦公室找書記官調卷，如找不到書記官或書記官開庭不能調卷，公會職員還會為雙方協調出可以調卷的時間。而台南地院公會的職員卻不進辦公室找書記官調卷，只把閱卷聲請書送給律師閱卷室的黃先生，黃先生是法院職員，一個人要調卷、卷宗拿出來又要搬到閱卷室，再請公會職員通知律師，律師看完卷黃先生又要影印，最後還要還卷給書記官。一人身兼多職，難怪忙不過來。

而閱卷對律師很重要，沒看到卷辦不了案，有時庭期緊迫，急如星火。

改革之道唯有要求地院公會職員幫忙進辦公室調卷，結果遭到拒絕，而且地院某書記官亦揚言，公會職員不准進辦公室調卷，我認為不合理，堅持公會職員要進辦公室調卷，理監事會亦贊同我的意見，當時是83年3月間，本會章程尚未依新修正之人民團體法修正，無理事長之設，而是由3位常務理事輪值，每人3月，此時正好輪到前輩翁秋銘道長，僵持了幾天，沒想到那位職員竟提出辭職，唯一要求是公會應付資遣費，秋銘兄問我的意見，發展至此實大出意外，但我們不先求改進，如何要求法院配合？基於多年賓主情誼，於是准予辭職，明天就不來上班。

這時公會辦公室要唱空城計了，不得已請我事務所張小姐、高分院辦公室蔡姓姐妹派1人輪流去聽電話。同時馬上登報招人，幾天後鄭雅文、侯姈秀2位入選，3月中就職，雅文小姐現仍任職，侯小姐後來請辭。

公會問題解決了，法院仍困難重重，某書記官仍堅持公會職員不准進辦公室調卷，拖延1年多毫無進展，此時章程依新人團法修正，  
(下接第5版)

食在在



## 北九州美食介紹

◎食在遊

台南律師公會預定十一月前往北九州拜訪長崎律師公會，一開團即呈現秒殺，近年九州旅行大受歡迎，特色鐵道列車是一大賣點，「由布院之森」、「阿蘇男孩號」，甚至鹿兒島中央新幹線都能一卷 JR Pass 搭到飽，來去自如，划算便利。九州地區飯店平價，美食又多，非常適合自助旅行，筆者謹略介紹幾道北九州美食，如果您有機會前往，請務必嚐嚐。

北九州的福岡，古名博多，以拉麵發源地聞名，一蘭拉麵的總店設在福岡，一風堂、一幸舍也都由此起家。博多當地拉麵是白色細麵，口感不Q彈(一蘭例外)，筆者個人不太喜歡，如要品嚐，推薦可試中洲川端通商店街的長浜家拉麵<sup>(1)</sup>，歷史悠久又樸實，一碗拉麵五百日幣，加肉或加麵(替玉)只加一百日幣，以當地人光顧居多。白色濃郁豚骨湯頭，搭配博多細麵，舖滿薄薄的碎肉以及大量蔥花，可自行加上紅薑跟芝麻，湯不油不膩也不會過鹹，與重口味的日本拉麵完全不同。

福岡最推薦的是牛腸鍋<sup>(2)</sup>，屬於當地特色鍋物，居酒屋幾乎都有供應，比較知名的專賣店是「樂天地」與「笑樂」，兩家在當地還開了數家分店。牛腸鍋的基本材料是牛腸、大量的高麗菜、韭菜，部分店家會混搭牛內臟，湯頭很鹹很夠味，牛腸或內臟一煮就縮小，重點其實是吃菜，高麗菜跟韭菜，經牛腸鍋一煮，格外鮮甜好吃，菜吃完後，務必要加點一球麵到湯裡去煮，別急，慢慢煮，待麵膨脹吸收湯汁完全入味後，撈起拌上九州的調味聖品「柚子胡椒」，鹹香麵條散發清新的柑香，才是完美的終點。牛腸鍋是按人頭點餐，二人要點二份，基本款一份由980到1380日幣不等，有些店家會把韭菜仔細排成一條橋，有些則是直接堆成山形，澎湃登場。「樂天地」牛腸鍋是採用牛內臟混搭，湯裡並加入非常大量蒜頭片，老闆用大型挖冰淇淋那種勺子，豪邁挖起一球蒜，放到湯裡去煮，客人追加蒜頭就又挖一大球入鍋，立刻變成又嗆又辣大蒜鍋口味。日本居酒屋不禁煙，如果害怕菸味，可選擇禁菸的博多JR車站樓上用餐，「笑樂」在此有分店，用餐環境佳，湯頭有鹽味、醬油、味噌三種口味可選，且比較不會過鹹，「笑樂」的牛腸非常新鮮但肥油超級多，煮起來肥腸捲成白白一球一球，吃來雖然香甜，還是心驚驚，鄰桌每人吃得精光，我們也就入境隨俗吧。對了，牛腸鍋是不加湯的，如要喝湯請趁早，否則越煮越鹹，已無機會回頭。

(文承第4版)

改為理事長制，陳昭雄道長獲選第1任理事長，我亦選上理事，84年5月1日就職，拖延到9月，理監事會議決：

案由：擬請本會派員向臺南地院反應閱卷效率欠佳，希爭取閱卷程序比照臺南高分院方式辦理案，請討論。

說明：1.臺南高分院閱卷程序，例由本會會務人員持閱卷聲請書逕送承辦書記官調卷，………高雄地院、高雄高分院亦同此閱卷程序辦理。

2.建請臺南地院比照臺南高分院方式辦理……

決議：請理事長拜訪臺南地院行政庭長、官長時，先行反應，再於「法官與轄區律師座談會」中正式提案。

(參見臺南律師通訊第2期第4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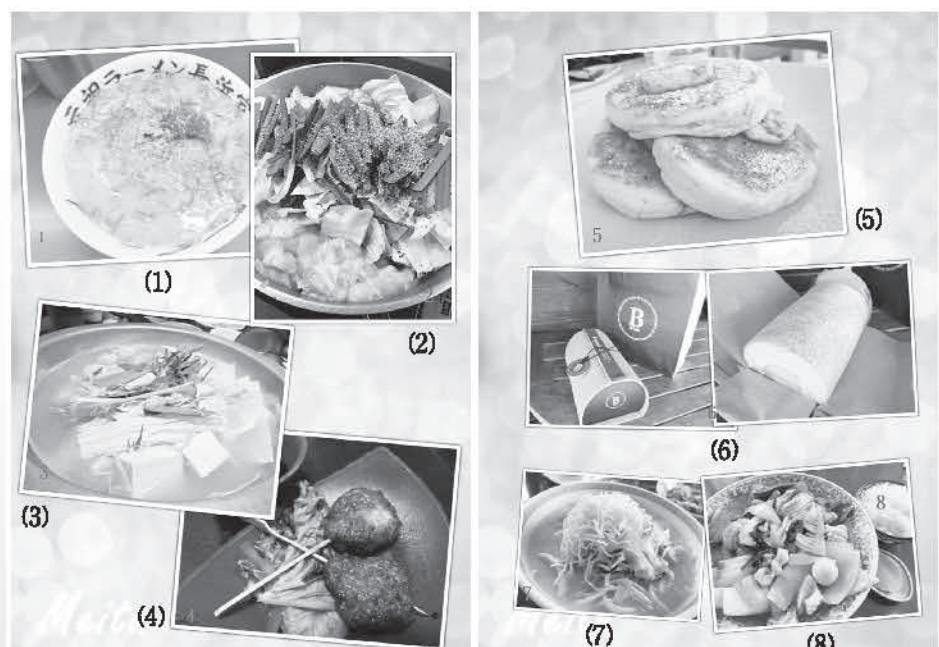
沒想到陳理事長還未去找行政庭長、官長談這些事，當時台南地

盡世界第一名早餐的好滋味。

離開福岡，來到由布院，絕不可錯過「B Speak」蛋糕捲<sup>(6)</sup>，一條1,420日幣，可供四人食用，冷藏保存，不可外置太久，每盒均有內置保冷包，時效四至六小時。請選購原味蛋糕，並向店家索取切刀，可在金鱗湖畔賞景同時切開食用。此蛋糕口感特殊，極為鬆軟，蛋香十足，並有神奇的自然甜味，充分感受「蛋、糕」的真實滋味。奶油內餡沒有過度的奶味或添加，屬於清爽等級。「B Speak」蛋糕僅在由布院當地販售，如有前往，務必試試。

最後來到長崎，「強棒麵」<sup>(7)</sup>是特色料理，這款中華料理風味的拉麵，配料有魚板、肉絲、蝦仁、花枝、發泡鮎魚、高麗菜、豆芽菜，還鋪上黃澄澄的蛋絲，華麗豐盛，口味不重，比一般日式拉麵清爽，配料雖與臺灣什錦麵相似風味卻截然不同，關鍵應在其白濃豚骨湯底。要享用強棒麵，可選擇位於長崎港邊、哥巴拉花園附近的「四海樓」，四海樓整棟有五層樓，有不少團體客人，但因場地寬敞夠大，已經依照點餐類型及客人性質分流，所以不會吵雜。散客請搭電梯直上五樓，若有幸坐在窗邊，還可飽覽長崎港美景，欣賞世界級巨大郵輪風華，筆者到訪當日適有挪威NCL郵輪泊港，壯觀至極。四海樓強棒麵有湯的、乾的可供選擇，小份900日幣。強棒麵湯底是豚骨白湯，麵略粗，口感不Q彈，份量很足，建議點小碗的湯麵即可，以免過量。同行者請不要每人都點強棒麵，否則太撐太單調，四海樓其他中華料理也令人驚艷，例如八寶菜<sup>(8)</sup>搭配白飯，都非常值得一試。

搶先公會旅行團腳步，獻上這篇美食介紹，願全體團員旅途平安，在臺灣的您，也請即行安排屬於自己的美食之旅吧！



院沈守敬院長就看到臺南律師通訊會議紀錄，當即召文書科長張原銘詢問怎麼回事？並請張科長速去臺南高分院觀摩他們的調卷作業程序，張科長原本在臺南高分院服務，律師怎麼閱卷豈有不知之理，在觀摩之後，自必報告臺南高分院調卷狀況，沈院長馬上下令：今後公會職員准予進辦公室調卷，遷延數載的問題一夕之間全部解決，而陳理事長還沒去拜訪行政庭長、官長，自然「法官與轄區律師座談會」也不用提了(座談會新聞請參見本通訊第4期第1版)。

我很敬佩沈院長腳踏實地、為民服務的處事精神，行事果決、明快，4年後他榮升臺南高分院院長時，本通訊的新聞稿還提及這件事(請參見本通訊第51期第1版)，足見律師們感念之深。

這是多年的往事，不過公會唱空城計讓我失眠數夜，迄今未能忘懷。現在想來，當年年少氣盛，處事不夠圓融，要求職員進辦公室調卷，似是增加之前所無的工作量，也可考量以加薪作為談判籌碼，不用硬邦邦毫無轉寰地要求，結果可能不太一樣！

夜讀隨筆

I've always liked writing about memory,  
about remembering and forgetting.

——石黑一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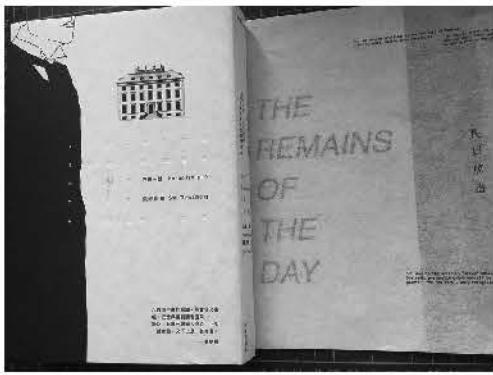
## 《長日將盡》

VS.

◎昆登·卡西迪

愛麗絲·紗良·奧特彈

## 《李斯特超技練習曲第四首：馬采巴》



本期的夜讀隨筆也是一篇寫寫停停的文章。一般而言，札記型式的評論文字，縱使寫作時間拉長，除了思緒可能中斷（就像因平日雜事甚多而寫寫停停的第三審上訴理由書狀）外，理論上也不會有太大差別。但本期夜讀隨筆，卻因為寫作時間橫跨2017年10月5日，而略有不同。因為《長日將盡》(The Remains of the Day)這本書的作者——石黑一雄(Kazuo Ishiguro)，讓卡西迪從他還不是諾貝爾文學獎得主，寫到拿下這個被視為世界文學最高榮譽的桂冠。想想，還真有種奇妙的感覺。

過往，卡西迪多半是透過新聞報導公布的諾貝爾文學獎得主，來認識世界級的現代作家，但老實說，多半也僅止於「認識」而已，對得獎者的作品仍然一知半解（卡西迪可能對每年的諾貝爾經濟學獎還比較有稍微深入一點的認識，至少知道當前經濟學界的研究重心在哪裡）。本來想，如果扣掉去年「非典型」的美國歌手巴布·狄倫(Bob Dylan)不算，對卡西迪而言，第一個能打破「先認識諾貝爾獎得主，後認識其作品」的慣例，應該是已經被傳了好幾屆「呼聲最高」的日本作家村上春樹。沒想到打破這個慣例的，竟是英國作家石黑一雄。

卡西迪看很多新聞介紹石黑一雄，常會用「日裔英籍」作為形容詞。但對卡西迪而言，強調「日裔」可能容易對石黑一雄的寫作觀產生誤解。固然，石黑一雄在1954年出生於日本長崎，但他在六歲時即因父親工作緣故，舉家遷往英國；基本上，石黑一雄是在英國成長的，因此他是用英文作為母語來寫作，取材也幾乎與日本，或是移民背景作家常見的文化差異題材，完全無關。以他拿下英國布克獎(Booker Prize)的知名作品《長日將盡》為例（後來還被翻拍為同名電影，主演的安東尼霍普金斯(Anthony Hopkins)和艾瑪湯普遜(Emma Thompson)更雙雙入圍當年的奧斯卡金像獎），這本以英國宅邸總管回顧職場生涯為主題的小說，深刻地描繪二次戰前與戰後的英國風土，完完全全是一位道地英國文學家的作品。這對石黑一雄爭取諾貝爾獎固然有語言上的優勢（相較於非英語系國家文學獎，需要有相當數量的作品翻譯，才容易獲得矚目；同時，也需要有相當水準的翻譯，才能獲得肯定），但這也表現出石黑一雄以「國際主義作家」自居的特色。

《長日將盡》這本小說的敘事線並不複雜，石黑一雄描述一位年近七旬的老管家史帝文斯(Stevens)，他是著名英國貴族達林頓(Darlington)的府邸達林頓宅(Darlington Hall)的總管，忠心不二且又嚴守分寸地陪伴著莊主達林頓爵士(Lord Darlington)經歷過二次大戰前後的許多關鍵場合，後來達林頓家族將這座宅邸賣給美國退休國會議員法拉迪(Farraday)。新莊主法拉迪給了史帝文斯一次長途旅行的休假，這位終其一生都在為這座頗具象徵意義的宅邸工作的老總管終於有機會暫時離開工作崗位——但實際上，史帝文斯仍是以探訪一位過去曾經在達林頓宅任

職的肯頓小姐(Kenton)，並詢問其是否願意返回宅邸工作，作為他這次旅行的目的。旅途中，主角史帝文斯回憶起許多過往……以上，就是這部以一九五〇年代為背景的小說基礎設定。

其實我們可以從很多面向來切入《長日將盡》這部作品，例如：頗具舊大陸特色（尤其是英國風味）的主僕文化、所謂「帝國自戀」(Imperial Narcissism)的英式懷念、類似日本「職人」精神，對於工作本身意涵的「尊嚴(dignity)」探討、甚至是二次大戰前歐洲對於納粹德國盛行的绥靖主義(Appearance)等等。但卡西迪倒寧可從石黑一雄在受訪時提到的寫作喜好出發，他說他最愛的寫作主題就是關於人的記憶、回憶與遺忘(I've always liked writing about memory, about remembering and forgetting.)。從書中主角史帝文斯始於達林頓的旅程，經過英格蘭風味的鄉村（石黑一雄的用字遣詞頗令人玩味，他以史帝文斯的第一人稱說道：「英國最優美的風景，無疑具備了一份其他國家所沒有的特質，儘管他國的山河從表面上看來比較引人注意。……這份特質或許以『偉大』這個字眼來形容最是貼切不過。……不過『偉大』究竟是什麼？偉大之處何在？又或者，究竟憑賴什麼才得以偉大呢？……英國景色之美正在於它欠缺引人注目的特質。箇中關鍵就在於那種恰如其分的優雅，從容寧靜而又節制自持；彷彿這片土地自知其宏偉絕美，故毋需譁眾取寵。」），過去服務於達林頓宅邸的片斷種種躍然浮現於史帝文斯的腦海，這不只是歷史性的回憶，也包括他對於人生態度的記憶，當然也包括了選擇性的遺忘——就如同史帝文斯對於英國景色的形容——縱使欠缺引人注目的特質，正是從容寧靜而又節制自持。

卡西迪想起匈牙利音樂家李斯特(Franz Liszt)《超技練習曲》(Études d'exécution transcendante)中的第四首《馬采巴》(Mazeppa)。馬采巴是十七世紀時東歐波蘭的英雄人物，因與伯爵夫人私通，遭發覺後，伯爵將赤裸的馬采巴綁在馬背上，任其放逐荒野，自生自滅。馬采巴經過群獸出沒的叢林、險惡湍流的無情溪水，以及烈日當頭的荒涼平野，在數日不眠不休的奔馳下，馬采巴終因精疲力盡而不支倒地，馬采巴也因疲憊飢餓而處在瀕死的狀態。此時，馬采巴恰好被路過的哥薩克人所救，才得以脫離險境，最後更因多次率領哥薩克人

擊敗宿敵韃靼人，終被俄國沙皇封為哥薩克領袖。這段傳奇故事後來在十八世紀末、十九世紀初的浪漫主義時期，常見於文學、詩歌、繪畫、音樂等藝術創作中。以法國畫家維賀內(Horace Vernet)的作品《馬采巴與狼群》(Mazeppa aux loups)為例，載著馬采巴的馬匹正要越過叢林，而身旁即是虎視眈眈的狼群，隨時準備伺機而上，驚恐的馬匹只能漫無目的往前奔馳，束手無策的馬采巴也只能絕望地在馬背上任憑擺佈。

李斯特的《馬采巴》，也是以馬采巴被伯爵綁繩於馬背而流放於荒野的瀕死經歷作為主題：飽受煎熬的馬采巴在生死瞬間對於人生的回憶與體悟，則是李斯特這首彈奏技巧艱難著名的曲子（這也是為什麼整部作品被稱為「超技」的緣故之一）給演奏者的一大挑戰，鋼琴家既要克服技術層面的考驗，也要能深刻地詮釋馬采巴峰迴路轉的心路歷程，而不致淪為無聊的炫技。

卡西迪常想，面臨生死關頭，但又因為被綁繩在馬背上而無能為力的馬采巴，在烈日灼身荒野之中，獨自恐懼的當下，究竟在想什麼？對於酷刑起因的伯爵夫人仍有眷戀？還是對於私通一事感到懊悔？回首過去還有什麼遺憾之處，默默期待（如果能）重生之日能夠不留下悔恨？不論是野狼群獸環伺尾隨在後的幽暗叢林，或是有著食腐飛禽在上盯梢盤旋的無盡荒野，伴隨馬采巴的只有無助及恐懼。英國詩人拜倫如此描述馬采巴的心境：

最終我們到達傾斜的岸邊  
宛如天堂但卻沒有獎賞  
身後是黑暗與沉寂  
前方則是深夜與恐懼

李斯特用了一段朗誦調(recitative)來表現馬采巴在瀕死邊緣的絕望與恐懼，但在卡西迪聽來，李斯特加註「戲劇化的」(dramatico)彈奏速度的這段樂句，更多的是漫無目的的迷惘。炫技激情（暗喻馬匹的荒野狂奔）過後，不知要被帶往何處的琴聲，象徵牢牢被固定在馬背上的馬采巴，縱使仍保有意識上的自由，但也是無盡的茫然。李斯特最後利用哥薩克人的拯救來將曲子勉強收尾，就像旅程接近尾聲的史帝文斯在韋茅斯鎮碼頭上的喃喃自語，看似清晰，但又有種欲蓋彌彰的無奈感。

愛麗絲·紗良·奧特(Alice Sara Ott)是卡西迪很喜歡的新銳鋼琴家，德日混血的她出版個人第一張專輯演出李斯特的《超技練習曲》時，也不過二十三歲。不過年紀不影響她對馬采巴的茫然詮釋。

就如中文版的《長日將盡》封底有一段雋永文字：「回憶是迷失的跫音，在時光長廊上終日遊蕩。除了回憶，他一無所依。他渴望聆聽當下，回憶卻時時擾擾弦外之音……迷亂往事，近乎昏盲。恰如石黑一雄對自己筆下人物的評價：『他們表現了一種殊死的勇氣，儘管他們目睹自己耗費了生命的大部分時間，只為了做徒勞的事，他們仍甘願繼續下去。我敬佩他們，他們能深刻自我理解。問題是，生命消逝得太快。』」





屏風山登頂

「從屏風山背後吹來的風，交織成雲煙；而輕輕劃過立霧溪水面，激浪花拍岸邊；負載著一身迷濛水氣，不捨的飛上了天」——「當風劃過屏風山」（歌詞）。

今年4月卸任登山社社長後，無事一身輕。正好有山友於5月5日-7日要造訪屏風山，選日不如撞日，於是開啟一段屏風山的超辣行程，體驗當風劃過屏風山歌詞意境。

屏風山高達3,250公尺，位於中央山脈，行政區劃為花蓮縣，歸屬太魯閣國家公園管轄，縱列在奇萊北峰正脊向北延伸的支稜上；由合歡山東望呈南北橫向排列，狀似屏風，因之得名。平頂山稜上有三座隆起山頭，岳界以位居北端者為主峰，其上立有編號6378號的三等三角點基石，並取名屏風山。屏風山因與偉岸的奇萊北峰毗鄰，相較之下難顯山容的巍峨與險峻，惟其橫亘屏障一方的獨特形勢，不僅讓它博得「百岳」名號，更成為台灣高山的「九峰」之一。此外，其陡峭的山徑，亦位居中橫四辣之首，贏得「超辣」封號。（中橫四辣係指登山口位於中橫公路的四座百岳，山徑陡峭難行，具有挑戰性，分別為小辣：羊頭山。中辣：畢祿山。特辣：白姑大山。超辣：屏風山。）

#### 大禹嶺登山口起登，夜宿松針營地

第一天早上8點左右抵達霧社後，直驅大禹嶺屏風山的登山入口，時間約10點，用過午餐後，全隊起登。

公路兩旁拉下鐵門的「建築物」，以前是民宿或飲食店。據聞是向政府機關租地建築，嗣後國家擬收回用地，遂禁止民宿、飲食店繼續經營，但業者們仍偷偷地營業，只有「內行」的山友，才投宿有門。住宿費雖然便宜，但設備非常簡陋。

#### 驚險路段小心走

11:00 大夥兒背包上肩，準備出發，今

## 屏風山的超辣記憶

◎莊美玉 律師

天的行程是自登山口走到編號41的松針林營地紮營，預計時間約3小時。林務局在每100公尺處均有編號，此路段的距離標示，不是設置木樁，而是以具有反光效果，類似塑膠類的材質製作，讓夜行者方便辨認。自登山口到營地幾乎是下坡，部分尚須涉溪。另，沿途有幾處因山路崩毀，架設獨木橋通行，需雙手扶著峭壁或繩索，小心翼翼通過的驚險路段。此外，尚有一處碎石坡大考驗之處，除了靠腳力外，雙手也沒得閒，得一手拄著登山杖，一手拉著繩子通過。去程該路段是先走平緩坡面，再接著走上坡路面，辨識路徑尚無問題。回程時是先走下坡路段，因路跡不算明顯，一度還不知該循何路徑前進。走在我後方的前輩山友指點我從那不明顯的路徑橫切過去。真不愧是山林老鳥。

屏風山在還沒有闢出新路前，其困難程度，令它榮登中橫四辣的「超辣」等級，也因此削減其熱門程度，致許多山友遺落了她，看來其「超辣」的封號，實非浪得虛名！

#### 松針林營地的下午茶時光

下午2時終於重裝抵達松針林營地，這個營地真的很棒，山徑路面均是松針，踩在上面，猶如踏在地毯上，有彈性，腹地可容納約20-30人。此次行程遇有3隊在該處紮營。我隊是安排3天2夜的行程，時間較寬鬆，可以盡情享受山林幽靜。第一天只有我們一隊獨享此片營地及山林的幽靜。

抵達營地，卸下重裝，分配營帳紮營，並分配2組人馬輪流到溪底取水。取完水，離晚餐尚有些許時間，是山間下午茶時光——陽光透著樹梢，灑落松林間，頗有世外桃源之感，山下的種種暫且拋之九霄雲外。

#### 新路線攻頂屏風山

第二天是本次行程的重頭戲，雖是輕裝攻頂，但來回路程耗時約9小時（含午餐1小時）也是頗具挑戰性。早上05:10出發，10:00 抵達腹地不大的三角點，11:00 下山，14:00 回到營地。若是健腳的隊伍，安排二日完登者，回到營地後，將重裝回程。在經歷了10多個小時，若再重裝走3-4小時，非健腳者，摸黑是免不了的。

以前，屏風山未開闢新路時，從舊路登

頂，一般安排在鐵線橋營地紮營，營地一旁即是塔次基里溪，雖然取水方便，但相對地，營地太潮溼，螞蟻多，不是一個紮營的好處所。相對地，新的營地就無此缺點。從松針營地起登，需經過前一日取水的塔次基里溪，過溪後往左邊數公尺處，有綁條指引，自此開始便是一路的上坡路段，直到三角點。新路線從營地開始就是一路陡上，比傳統路線長，但危險地形較少。

新路線大約可分三段，第一段在闊葉林中行走，沿途有樹蔭遮避，且有巨木，相當壯觀。可惜時間不夠，無法讓隊友們慢慢觀賞巨木。有人說巨木可以保留得完善，或許是因為屏風山山徑陡峭難行，使得山老鼠無法太造次。

通過巨木區後為第二段，此段路況為芒草與箭竹共生，還好箭竹與芒草高度尚不影響路徑。雖然坡度不小，但踩踏在沿路的松針路面，走起來沒有想像中的累，惟此段行程是耗時最久的一段。

第三段大概可從裸岩拉繩區開始算起，路況最陡，裸岩拉繩區，雖是近90度的垂直陡峭，還好只有一小段，且綁有繩索，抓點及踏點頗多，只要確實掌握到抓點及踏點，順利通過並不困難。過了裸岩區，抵達三角點前，有段山徑較為混亂，得穿行在一人高的箭竹當中。因箭竹茂密高大，路徑不明顯，如果沒有緊跟前方的隊友，容易迷失在箭竹林中。時間就在行走山林及箭竹林間，一分一秒地流逝，終於來到了三角點。

大夥兒輪留在三角點拍照留影，依現在的百岳登山制度，三角點留影是必要的證明。屏風山屬於B級山岳，可作為日後進階C級的證明。結束與三角點合影，嚮導請大家到前方的箭竹山凹處午餐。該處是屬短箭竹坡，登高望遠，飽覽高山美景。此行天氣很好，站在稜線上，藍天青山映入眼簾，一掃登頂的辛苦。休息後，大夥兒踏上歸程。

攻頂完成的歸途，心情自是輕鬆許多，於下午2點左右回到營地，在午后的松木林間泡茶聊天，享受悠閒的山中時光。當晚，有其他登山隊伍到來，松針林營地熱鬧了起來。翌日，我隊睡飽飽，拔營回程，於中午時分回到大禹嶺登山口，結束這趟傳說中的「超辣」行程，體驗海闊山林的意境。



## 家事案件 執業有感

◎李政儒 律師

從初入行的菜鳥律師，到現在略為了解律師執業甘苦的過程中，發現辦案時最讓人困擾難解的，往往不是艱深的法律問題或是來自院檢的專業詢問，而是來自當事人不合理的要求及過於樂觀的期待，總是讓我頭皮發麻，有理說不清。

律師在與當事人的溝通過程中，總是希望當事人能針對法律訴訟上的攻防、證據進行討論，但是當事人卻時常狀況外鬼打牆，或陷於訴訟不安情緒無法自拔，此情況在家事案件尤甚。

家事案件的最大特色，在於人不論職業類別、智識高低、社會地位，都有可能在婚姻中遇到夫妻失和、爭取小孩監護權、剩餘財產分配等問題，而幾乎無可例外的，當事人來尋求律師協助家事案件時，律師除了提供法律專業意見外，也必須身兼起心理輔導師的角色，在面談過程中傾聽當事人的不安，並提供衛生紙給聲淚俱下的當事人，安慰當事人忘掉過去，專心面對訴訟。

然而，當事人時常因過於擔心離婚不成、看不到小孩、爭取不到監護權而壓力過大，三不五時想找律師訴苦或提出天馬行空的訴訟要求希望律師照辦，而經過律師曉以大義、百般苦勸，當事人多能理解認同法律有其極限而非萬能，但仍有不理性的當事人竟表示如果訴訟結果無法如預期，就要去自殺輕生，讓我藍瘦香菇心情鬱悶！此刻除了安慰當事人及提供其他管道為情緒抒發外，似乎也沒有更好的解決之道。而近來又發生律師因為處理離婚案件而遭他造當事人撞死之憾事件，發現除了自己的當事人外，如何管理對造當事人，亦是一門學問。

思及至此，深感律師亦是高風險行業，只能小心謹慎，多練武功防身自保為是，希望無法控制情緒的當事人，別再拿律師當箭靶或出氣筒了，我們也是職責所在、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啊！

# 台南律師公會第32屆106年度10月份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106年10月19日(星期四)晚上6時30分

地點：本會新辦公室-世華廣場16F之4

出席：宋金比、許雅芬、陳琪苗、王燕玲、李家鳳、曾怡靜、康文彬、趙培皓、黃俊謬、鄭植元、鄭嘉慧、黃郁蘋、謝育錚、蔡雪苓、王正宏、王建強、陳建欽。

列席：吳信賢、陳慈鳳、林仲豪、伍安泰、李汶宜、吳惠娟。

主席：宋理事長金比 記錄：李汶宜

壹、報告出席人數：應到20人，實到17人。

貳、主席宣布開會

參、通過本次會議議程

肆、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參見第266期臺南律師通訊】

伍、上次會議決議執行報告

案由：106年8月份吳建寰等22名新會員入會同意追認案。

執行報告：同意入會，並已於106年9月28日核發會員證。

陸、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

(一)特別感謝吳信賢顧問參與本次理監事會議。

(二)106年9月27日下午2時30分，立法委員周春米、尤美女、蔡易餘於立法院紅樓101會議室召開「律師法研商會議」，本會由本人、林瑞成顧問、林仲豪秘書長、謝育錚理事出席參加。

(三)106年9月30日全聯會召開第11屆第1次會員代表大會，並選舉第11屆理監事，本會林瑞成律師、黃雅萍律師、蔡雪苓律師及本人當選理事，許雅芬律師當選監事，林仲豪秘書長為候補理事。

(四)本會新會館裝修工程已完成，訂於11月20日星期一上午揭幕啟用，非常感謝各位理監事及裝修小組成員林仲豪秘書長、陳建欽監事、王正宏監事的辛勤付出。

(五)本會壘球隊參加全聯會壘球賽，榮獲亞軍，恭喜全體隊員。

(六)台南地院106年9月30日函知，本會律師至地院開庭如有安全疑慮者，可聯絡地院政風室協助。另嘉義地院106年9月27日來函，至該院出庭如有安全疑慮，該院協助之因應方式：1、開庭前，須先與該院法警室聯繫，進到該院院區後，由法警陪同並引導經法官走道至法庭。2、開庭後，由律師當庭向法官、書記官或自行向法警反應，由法警護送至停車場或經由地下室走道待其親友或計程車離開該院；倘情況緊急，該院則立即聯繫轄區警察到場支援。

二、監事會（蔡雪苓常務監事）報告：收支項目經核均相符無誤。

三、各委員會報告：

(一)平民法律服務中心（王燕玲常務理事報告）

1、【9月份財務報告表詳附件一(略)】。  
2、本中心訂於106年11月10日假總理大餐廳舉行平民法律服務中心第43週年慶祝晚會，並於會中頒發服務優良律師，共計13位，誠摯邀請各位踴躍參加。

(二)實務研究委員會（鄭嘉慧理事報告）

本會與成功大學法律學系共同舉辦「府城法學論壇—AI人工智能的法律議題」，第一場：106年10月14日上午10時至12時，主講人：陳俊仁教授；第二場：11月25日上午10時至12時，主講人：陳忠五教授；第三場：12月9日上午10時至12時，主講人：黃昭元教授，敬請各會員踴躍報名參加。

(三)法律教育宣導委員會（趙培皓理事報告）

1、台南女中邀請本會林仲豪秘書長、鄭植元理事等律師錄製該校公民課程教材影帶。  
2、另宣傳本會桌球社將於106年12月2日舉辦106年度桌球聯誼賽，敬請各會員及眷屬、職員踴躍報名參加。

(四)學術進修委員會（黃郁蘋理事報告）

1、10月21日上午9時至12時，假生活美學館舉辦全聯會南區場在職進修課程「律師法庭的活動與倫理」，由律師全聯會前理事長林春榮律師主講。  
2、10月28日上午9時至12時，假生活美學館舉辦「毒品案件之審判實務」研討會，邀請黃建築庭長主講。  
3、11月11日上午9時至12時，假生活美學館舉辦「人口販運案件偵查審判實務」研討會，邀請李駿逸檢察官主講。

(五)司法改革委員會（林仲豪秘書長代為報告）

民眾張坤和向社會局申訴本會處理司法官評鑑問題，有違反人民團體法規定乙案，業經社會局回覆本會並無違法問題在案。

(六)國際交流委員會（陳慈鳳律師報告）

本會訂於106年11月28日至12月3日舉辦日本九州國外旅遊活動，預計於12月1日拜訪日本長崎弁護士會，進行2小時交流活動。另外10位眷屬，則委由當地旅行社規劃其他行程。特別感謝謝育錚律師共同籌劃。

(七)刑事人權保障委員會（林仲豪秘書長代為報告）

本委員會今年持續與成大陳運財教授合作「非常救濟程序與冤獄救援課程」，並於106年10月23日邀請冤獄平反協會執行長羅士翔律師講授「非常救濟與律師之任務」。

(八)秘書處（林仲豪秘書長報告）

1、106年9月份退會之會員：  
粘舜權、楊文山、曾冠棋、陳姿君、羅秉成、呂佩芳（以上6名月費已繳清）；  
張祐齊（月費繳至106年3月）；  
杜偉成（月費繳至106年6月）；  
蘇彥文（月費繳至106年6月）；  
曾能煜（月費繳至106年8月）；  
葉光洲（月費繳至106年1月）；  
黃培鈞（月費繳至106年6月）等12人。

2、截至9月底會員總數1593人（含台南區會員321人）。

3、本會會員林尉棋（月費繳至105年3月）及潘天慶（月費繳至105年3月）2人，因積欠多月份經常會費亦經多次電話催收，至目前為止尚未繳納，故擬依本會章程規定：勒令退會處理。

柒、討論事項：

一、案由：106年9月份加入本會為會員之律師：

林亭宇、蔡尚宏、劉君毅、蕭仰歸、陳學驛、葉繼學、張志隆、江銘栗、李後政、朱純煊、鄭凱威、陳慧錚、鄭渼蓁、李儼峰、康皓智、陳欣怡、陳衍仲、顏麗洪、李錦臺、陳柏諭、謝菖澤、王國忠、黃冠偉、梁超迪、杜柏賢、黃當庭、林欣頤、呂坤宗、張皓帆、洪唯真、張炳煌、方鳴濤等32名律師，請追認。

決議：照案通過。

二、案由：本會106年9月份財務收支報告表審核案，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三、案由：本會推薦林國明律師為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第5屆董事補選之人選案，請追認。

決議：同意追認。

四、案由：本會擬辦藝文活動「〈大佛普拉斯〉電影觀賞」案，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自由發言

拾、散會